

# 浙江工商大学公共事务管理处（校园建设处） 进一步加强基本建设项目施工现场安全管理 实施细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做好学校基本建设项目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工作，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第二条** 施工单位必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作业规程，消除事故隐患、防止工伤事故和其他事故发生。

**第三条** 施工单位在施工组织设计中必须有确保工程安全生产的技术措施，按相关规定配备的专职安全员未到位或未履行职责的，应予以暂停施工。施工前，施工单位应对施工班组和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安全培训，并做好安全技术交底工作。

**第四条** 施工现场安全工作主要由施工单位负责，监理单位负责检查监督并如实向学校报告施工现场安全状况。监理单位应督促施工单位落实各项安全措施，定期或不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召开安全工作会议，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工程，应责令施工单位限期整改，整改不合格的坚决予以停工。

**第五条** 施工现场安全管理重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展开：

（一）施工现场安装、使用的临时用电线路及设施必须符合有关技术规范和安全操作规程，禁止任意拉线、接电；

（二）按相关规定配备“三宝”（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

（三）不准穿拖鞋、赤上身进行施工现场作业，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四）施工现场的“四口”（楼梯口、电梯井口、预留洞口、通道口）及“五临边”（尚未安装栏杆的阳台周边、无外架防护的层面周边、框架工程楼层周边、上下跑道及斜道的两侧边、卸料平台的侧边）均需设置有效的防护和警示设施；

（五）脚手架、塔吊、物料提升机等应按相关规定设置稳固并通过验收；

（六）木材加工区、易爆易燃仓库严禁烟火，并按规定配备防火器材；

（七）施工现场的各类员工生活设施，应符合卫生、通风、照明等要求，严防食物中毒和疫情等安全事故发生；

（八）施工现场必须保证消防道路畅通，消防设施齐全，消防组织有力；

（九）做好防台防汛期间的安全工作。

**第六条** 施工单位应当制定施工现场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建立应急救援组织或者配备应急救援人员，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施工单位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应当按照国家有关伤亡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的规定，及时、如实地向负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报告。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后，施工单位应当采取措施防止事故扩大，保

护事故现场。需要移动现场物品时，应当做出标记和书面记录，妥善保管有关证物。

**第七条** 校园建设处重视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工作，承办施工合同、监理合同时，按上级有关部门印制标准格式进行，对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安全管理职责履行及违约责任进行明确约定。工程开工前，校园建设处项目管理人员会同监理做好施工单位的安全交底工作，施工过程中，以不定期方式进行安全专项抽查，督促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按合同履行安全管理职责。安全抽查时，校园建设处视情况，可邀请学校保卫处、校医院及后勤服务中心等相关部门人员一起参加。工程竣工后，对合同履约评估时，校园建设处如实对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安全管理履约情况作出评估并按合同约定进行费用结算。

**第八条** 本细则由公共事务管理处(校园建设处)负责解释。

**第九条** 本细则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安全交底格式范本（供参考）

## 安全交底格式范本（供参考）

\_\_\_\_\_公司：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关系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是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所在，直接关系到社会稳定大局。现我校项目由贵公司承建，根据本项目特点，为确保安全生产，预防安全事故的发生，特制订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有关要求，请遵照执行。

一、你单位要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有关安全生产管理规定，严格按项目施工合同约定，落实安全责任，服从建设、监理单位的安全监督和管理。

二、你单位要建立完整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落实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按有关规定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场前要向监理单位进行资格报审，内容为营业执照、施工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三类人员安全培训考核合格证书；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名单及岗位证书；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书；安全规章制度；进场施工人员三级安全教育记录；总分包单位（若有）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三、项目若有分包项目，你单位需与分包单位按《安全生产法》的有关规定订立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明确各自在安全生产方面的权利、义务，分包单位应当服从你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你单位对分包工程的安全生产承担连带责任。

四、对施工过程中危险性较大的分项工程（如基坑支护、模板、脚手架工程等）要编制专项施工方案，由你单位技术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后实施，由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现场监督。

五、建筑起重机械的备案登记，安装拆卸、检测、验收、使用、维修保养必须符合规定要求，按规定向监理报审。

六、施工现场各种安全标志和安全防护措施必须符合强制性标准的要求，安全帽、安全带和安全网的安全防护用品的采购使用应符合要求，现场钢管、扣件按规定要求抽样检测，安全专项费用的提取和使用要保证本工程安全生产所需。

七、你单位要认真进行专项施工方案和安全技术措施的交底，加强安全技术措施实施情况的检查，督促各专项安全措施的实施，及时制止违规施工作业。

八、你单位务必认真进行安全自查工作，组织形式可以每周一次例行检查和专职安全员的日常巡回检查相结合，检查内容包括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文明施工、脚手架、施工用电、三宝四口、塔吊、物料提升机及其他情况等，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制止违规作业。

九、你单位要建立现场消防安全责任制度，配备专（兼）职消防保卫管理人员，制定用火、用电、使用易燃易爆材料等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设置消防通道、消防水源、配备消防设施和灭火器材，要在施工现场入口处设置明显标志。本项

目包括但不限于采取以下措施做好消防工作：

（一）严格执行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狠抓措施落实，进行强化管理，防止火灾事故发生。

（二）成立义务消防队，成员由每班组指定义务消防员组成，项目专职消防员担任队长。队长负责整个工程的日常消防管理，负责消防器材的配备，做好项目日常消防巡逻监护与督促落实工作。成员配合队长工作，负责各自班组日常施工的消防防范工作。

（三）项目部须与各分包班组签订消防安全责任书，进场前，需进行详细的消防安全技术措施交底，如对木工操作场所木屑刨花，要明确人员做到日做日清；油漆等易燃物品要妥善保管，以力求减少火险隐患。

（四）对易燃物品要做到专人、专库、专管，施工前向施工班组做好安全技术交底，并实行限额领料、余料回收制度，施工中要将易燃材料区域划为禁火区域，安置醒目的禁戒标识并加强专人巡逻监护，负责施工的班组要将易燃的包装、装饰材料进行清理，要求做到随时做，随时清，现场不留火险。

（五）控制火源，消除火灾：施工现场实行动火证制度，焊割工要持操作证、动火证进行操作，并接受监护人的监护和配合；监护人要持动火证，在配有灭火器材情况下进行监护；焊割工动火操作中要严格执行焊割操作规程，执行“十不烧”规定。

（六）足额配置消防器材，要弄清工程四周消火栓的分布情况，一旦施工中发生火险，能及时利用水源，每个楼层需配备足

量灭火器。

十、你单位应组织编制建设工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进行现场演练。发生安全事故立即采取措施保护现场，抢救伤员，防止事故的进一步扩大，同时，应第一时间查清事故原因，确定事故责任，按照“四不放过”原则制定改进措施，提出事故责任人的处理意见。

十一、你单位应按相关部门要求形成安全资料，随时备查。

浙江工商大学校园建设处

年 月 日